



上海政法学院学术文库



陈书华 著

加拿大选举制度研究

JIA NA DA XUAN JU ZHI DUYAN JIU

014005923

D771.124
01

加拿大选举制度研究

陈书笋 著



D771.124

01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北航

C1692859

上海政法学院学术文库——行政法学丛书

- 声 明**
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由出版社负责退换。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加拿大选举制度研究 / 陈书笋著.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3. 11
ISBN 978-7-5620-5064-3

I. ①加… II. ①陈… III. ①选举制度—研究—加拿大 IV. ①D771. 12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66673号

出版者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邮寄地址 北京 100088 信箱 8034 分箱 邮编 100088
网 址 <http://www.cup1press.com> (网络实名: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电 话 010-58908285(总编室) 58908334(邮购部)
承 印 固安华明印刷厂
开 本 720mm×960mm 1/16
印 张 13. 5
字 数 230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0. 00 元

“上海政法学院学术文库” 编审委员会

主任 金国华

副主任 闫立 倪正茂

秘书长 何平立

委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明华 王蔚 闫立 关保英

刘强 汤啸天 杨寅 何平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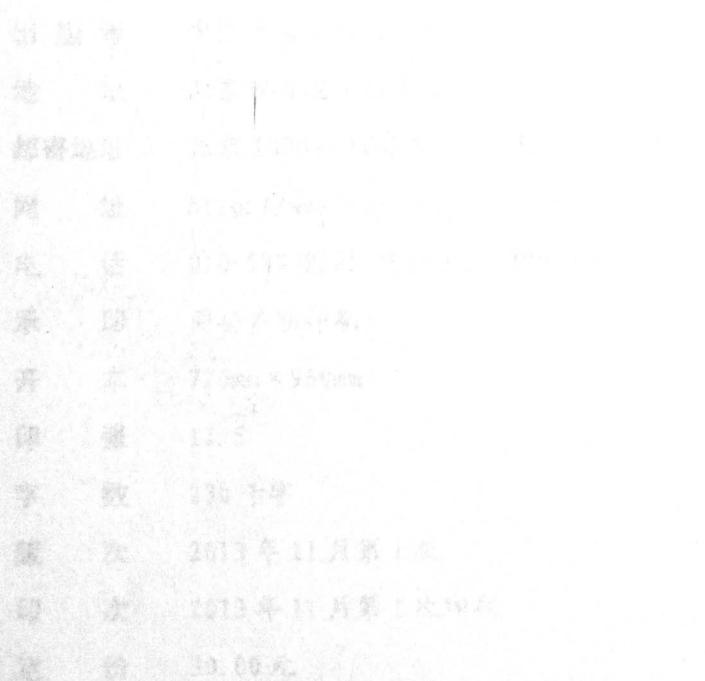
吴益民 张森年 金国华 倪正茂

章友德

作者简介

陈书笋，1981年2月出生，女，汉族，山东省威海市人，法学博士，研究方向为宪法学、行政法史学、行政法基础理论。2000年考入华东师范大学，2004年获法学学士学位，2007年获法学硕士学位，2010年获法学博士学位，2010~2012年，于华东政法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出版专著《中国选举权利的救济制度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该书获得上海市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并担任《当代中国行政法奠基史》、《司法行政法新论》、《行政法认识史》、《外国行政法编年史》等编著的副主编。在《法学论坛》、《社会科学研究》、《社会科学战线》、《社会科学家》、《河北法学》、《湖北社会科学》等核心期刊上发表多篇学术论文。主持上海市政府法制办课题《行政事实行为的认定和救济制度研究》，参与国务院法制办委托课题《法治政府建设实施规划》等多个课题。



学术文库·总序

中华民族具有悠久的学术文化传统。两千年前，儒家经典《大学》即倡言“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即蕴涵着彰扬学术、探索真理。而《中庸》论道：“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则阐释了学术研究的治学精神以及达到真实无妄境界的必由之路。因此，从对世界历史进程的审视与洞察来看，社会发展、科学昌明、思想进步，从来都离不开学术科研力量与成就的滋养与推动。

大学是国家与社会发展中一个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而科学的研究的水平则又体现了大学的办学水平和综合实力，是现代大学的重要标志。因此，一所大学的学术氛围，不仅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和引导着学校的科研状态，而且渗透和浸润着这所大学追求真理的精神信念。正如英国教育思想家纽曼所言，大学是一切知识和科学、事实和原理、探索与发现、实验与思索的高级力量，它态度自由中立，传授普遍知识，描绘理智疆域，但绝不屈服于任何一方。

大学的使命应是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服务社会，而高等教育发展的核心是学术和人才。因此，大学应成为理论创新、知识创新和科技创新的重要基地，在国家创新体系中应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和意义。上海政法学院是一所正在迅速兴起的大学，学院注重内涵建设和综合协调发展，现已有法学、政治学、社会学、经济学、管理学、语言学等学科专业。学院以“刻苦、求实、开拓、创新”为校训，这既是学校办学理念的集中体现，也是上政学术精神的象征。这一校训，不仅大力倡导复合型人才培养，注重充分发挥个性特色与自我价值实现，提供自由选择学习机会，努力使学子们于学业感悟中启迪思想、升华精神、与时俱进，而且积极提倡拓展学术创新空间，注重交叉学科、边缘学科的研究，致力于对富有挑战性的哲学社会科学问题的思考

与批判，探求科学与人文的交融与整合。“上海政法学院学术文库”正是在这一精神理念引领下出版问世的。

“上海政法学院学术文库”的出版，不仅是《上海政法学院教育事业“十一五”发展规划》的起跑点，而且是上海政法学院教师展示学术风采、呈现富有创造性思想成果的科研平台。古代大家云：“一代文章万古稀，山川赖尔亦增辉”；“唯有文章烂日星，气凌山岳常峥嵘。”我相信“上海政法学院学术文库”的出版，不仅反映了上海政法学院的学术风格和特色，而且将体现上海政法学院教师的学术思想的精粹、气魄和境界。

法国著名史学家、巴黎高等社会科学院院长雅克·勒戈夫曾言，大学成员和知识分子应该在理性背后有对正义的激情，在科学背后有对真理的渴求，在批判背后有对更美好事物的憧憬。我相信“上海政法学院学术文库”将凝聚上政人的思想智慧，人们将从这里看到上政人奋发向上的激情和攀登思想高峰的胆识与艰辛，上政人的学术事业将从这里升华！

祝愿“上海政法学院学术文库”精神，薪火传承、代代相继！

上海政法学院院长 金国华

2006年9月10日于求实楼

学术文库·行政法学丛书·总序

“行政法学丛书”作为“上海市重点学科（行政法学）”、“上海市教委重点学科（行政法学）”的部分成果，是我们多年来对行政法学哲理、实务等问题所作思考的系统总结。2006年9月，承蒙上海市教委的正确指导和资助，上海政法学院的行政法学科被批准为“上海市重点学科”，该学科于2008年顺利通过上海市教委组织的评估和验收，并于2009年被立项为“上海市教委重点学科（行政法学）”。该学科立项后，上海政法学院领导给予了高度重视，从组织机构、人员配置等方面进行了部署。学科组对该学科发展的整体建设进行了规划，并得到了院领导的认可和市教委的批准。该学科以行政法理论与实践为总的建设方略，设有行政法基础理论与实务、公共政策与行政法治、部门行政法等方向。学术著作的撰写和编著是学科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本学科拟在建设期间出版学术专著和规范化的教科书三十余部。基于我国行政法基础理论相对薄弱的现实，我们在学术著作的选材上以行政法基本原理、行政法史、比较行政法为主，并照顾到部门行政法中的一些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通过系列学术著作和规范化教科书的出版使本学科通过数年的建设形成自己的特色。希望学术界同仁和广大读者给我们提出批评和建议，帮助我们把这套丛书做好。

上海市教委行政法学
重点学科负责人

吴保英

2010年4月

序

选举制度作为一个实现议会民主政治的基本手段和工具，在西方经历了几百年的发展历程，已经形成了比较确定的内涵和制度构架，其发展规律和基本原则具有普遍意义。相比之下，尽管我国的选举制度已经具有了相当的规模，但是由于现代选举制度在我国生根发芽也只有短短数十年的历史，加之我国的政治经济体制还处在不断发展的进程中，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的选举制度还有待进一步的发展和完善。同时，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公民素质的提高，人们直接参与国家事务管理的要求也在不断提高。因此，深入研究西方国家的选举制度，不仅有助于我们把握和借鉴西方政治文明的先进经验，同时对于发展和完善我国的选举制度也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

本书以加拿大选举制度作为研究内容，但是并不限于对选举制度内容的考察，而是从加拿大选举制度的逻辑起点开始，延伸到加拿大选举制度的背景，再到加拿大选举制度的类型，从而对加拿大选举制度的概况有了一个初步的把握。在此基础上，本书从加拿大选举制度的发展进程，到加拿大选举制度的现有制度设计，再到加拿大选举制度的改革，对加拿大选举制度进行了阶梯式研究。最后，在总结加拿大选举制度特点及发展前景的基础上，提出了加拿大选举制度对我国选举制度发展和完善的借鉴之处。

在该书中，作者从多个视角来探讨加拿大选举制度的复杂性和多样性，从深层次上认识和理解加拿大选举制度的产生、现状、发展和变革，从而揭示其发展规律。作者大量运用比较研究的方法，对选举制度存在的三种类型（多数选举制、比例代表制和混合制）的一些具体环节加以横向比较，剖析了加拿大选举制度采行简单多数制的利弊得失；对加拿大与美国、英国等采取同一选举模式的国家进行横向比较，进而挖掘出加拿大选举制度的优势所在；对加拿大历次联邦选举的结果进行纵向比较，从而归纳出加拿大选举制

度的特点及其发展规律和走向。在上述研究的基础上，作者检视了加拿大选举制度改革中遇到的困境以及改革路径，并结合中国实际情况讨论了加拿大选举制度给中国选举制度带来的经验和启示。

陈书笋博士的《加拿大选举制度研究》是近年来国内该专题的第一部专著，在此之前我国还没有学者对加拿大选举制度展开专题研究。作者在书中对各种学术问题进行了独立思考并直抒己见，这也许会引发围绕该专题而展开的更为深入的讨论，从而推动该领域学术研究的不断发展和创新，若能如此，将是本书的重大成绩之一。

张淑芳

2013年9月

前 言

笔者之所以选择对加拿大选举制度进行研究，首先是基于对加拿大选举制度的完善性和先进性的考虑。正如加拿大本土学者亚当·查普尼克（Adam Chapnick）所说：“虽然加拿大人常常对目前的选举制度不满，但按照国际标准来看，加国的选举制度目前还是全世界最完善的制度之一。从 1980 年开始，加拿大选务局就围绕如何民主治国的问题为一百多个国家提供了咨询。与此同时，选举舞弊在加拿大也非常少见。”^[1]同时，许多学者也都承认加拿大选举制度的完善性。其次，从选举类型上划分，选举制度分为多数代表制、比例代表制和混合制三大类型，加拿大是实行简单多数制的典型国家，其制度设计具有很强的确定性和清晰性，为简单多数制的研究提供了很好的范例。此外，由于加拿大是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从总体上看，其政治运行比较稳定，包括选举制度在内的国家民主制度安排为加拿大的发展提供了很好的政治环境。同时，选举制度改革问题也是加拿大讨论的主要问题。作为一个典型案例，对加拿大选举制度的优缺点及发展前景进行考察很有研究价值。

从具体的结构安排来看，本书共分六章。第一章主要对加拿大选举制度的逻辑起点和背景进行了分析，指出加拿大选举制度的逻辑起点与其他资本主义国家一样，亦来源于资产阶级革命时期对国家权力来源的理论解答，即人民主权理论。同时，加拿大选举制度是在其特有国情的背景下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对其制度发展带来影响的因素主要包括领土条件、人口、种族、政治体制、政治文化、社会文化等。此外，在多数选举制、比例代表制和混合制这三种选举制度类型中，加拿大选择的是多数选举制中的简单多数制。第二章从历史的纵向脉络的角度考察了加拿大选举制度的演变过程。从 1758

[1] [加] 亚当·查普尼克：“民主在加拿大：选举与投票”，载 <http://www.eeasyca.ca/law/html/19/0/194/1.htm>，最后访问日期：2012 年 1 月 25 日。

年新斯科舍省出现第一个由选举产生的具有立法职能的议会时开始算起，加拿大的选举制度经历了四个发展阶段，分别为英属北美时期（1758～1866年）、从特权到权利时期（1867～1919年）、现代化时期（1920～1981年）和宪章时期（1982年至今），而这种历史断代主要是依据加拿大政治发展的不同历史阶段，以及几部重要法案的颁布来划分。第三章探讨了加拿大现行选举制度的内容设计及运行情况。本章对选民及候选人的资格条件、选区划分、选举程序与规则、选举管理机构、选举经费等内容都进行了介绍，同时还从选举启动、选民登记、候选人提名、选举投票、选票清点及选举结果的确认、选举民意调查结果、投票结果的公布、选举违法行为的惩处等几个方面，扼要地呈现出加拿大联邦议会选举的过程。由于政党制度与选举制度有着紧密联系，因此在探讨加拿大现行选举制度运行情况时，特别结合了政党的竞选行为对加拿大选举制度进行了更进一步的研究。第四章主要讨论了加拿大的简单多数制的选举制度模式在发展过程中所遇到的困境，主要体现为对民主价值的扭曲。同时也探讨了加拿大选举制度的改革进程，重点剖析了导致改革举步维艰的四方面因素，即现有简单多数制的优势、加拿大守成思想的影响、大党消极态度的阻碍、选民参与的缺失。第五章对英国、美国和加拿大三国的选举制度进行了比较研究，在厘清三国政治体制的前提下，分别对三国的议会选举架构和议会选举程序进行了比较，在此基础上探讨了加拿大与英国和美国相比的优势所在。第六章概括了加拿大选举制度的特点，并预测了加拿大选举制度在未来的发展前景。同时，也探讨了加拿大选举制度为我国带来的启示。

需要指出的是，由于篇幅有限，笔者所考察的加拿大选举制度仅限于加拿大联邦议会选举制度层面。书中没有特别说明的选举制度，都是指加拿大联邦议会选举制度。

陈书笋

2013年9月

本书重要名称、名词术语对照表

一、法律、条约

- 1791 年《宪法法案》(Constitutional Act of 1791)
- 1840 年《联盟法案》(1840 Act of Union)
- 1867 年《英属北美法案》(British North America act)
- 1885 年《选举权法案》(Electoral Franchise Act)
- 1903 年《代表法》(Representation Act)
- 1917 年《战时选举法》(War-time Elections Act)
- 1917 年《军事选民法》(Military Voters Act)
- 1920 年《自治领选举法》(Dominion Elections Act)
- 1934 年《自治领选举权法案》(Dominion Franchise Act)
- 1974 年《选举经费法》(Election Expenses Act) 《第一民族宣言》(A Declaration of the First Nations)
- 《1982 年宪法法案》(Constitution Act of 1982)
- 1982 年《加拿大权利与自由宪章》(Canadian Charter of Rights and Freedoms)
- 1985 年《隐私权法》(Privacy Act)
- 1985 年《官方语言法案》(Official Languages Act)
- 1985 年《选区边界重调法案》(Electoral Boundaries Readjustment Act)
- 1985 年《西北地区法案》(Northwest Territories Act)
- 1985 年《国籍法》(Citizenship Act)
- 1985 年《所得税法》(Income Tax Act)
- 1987 年《米奇湖协议》(Meech Lake Accord)
- 1988 年《加拿大多元文化法》(Canadian Multiculturalism Act)
- 1991 年《广播法》(Broadcasting Act)
- 1992 年《公民投票法案》(Referendum Act)
- 1992 年《夏洛敦协议》(Charlottetown Accord)

2000 年《加拿大选举法》(Canada Elections Act)

二、加拿大各省（地区）名称

不列颠哥伦比亚省 (British Columbia)

阿尔伯塔省 (Alberta)

萨斯喀彻温省 (Saskatchewan)

马尼托巴省 (Manitoba)

安大略省 (Ontario)

魁北克省 (Quebec)

新不伦瑞克省 (New Brunswick)

爱德华王子岛 (Prince Edward Island)

新斯科舍省 (Nova Scotia)

纽芬兰与拉布拉多省 (Newfoundland and Labrador)

育空地区 (Yukon)

西北地区 (Northwest Territories)

努纳武特地区 (Nunavut)

三、加拿大各注册政党名称

加拿大自由党 (Liberal Party of Canada)

新民主党 (New Democratic Party)

加拿大保守党 (Conservative Party of Canada)

加拿大绿党 (Green Party of Canada)

魁北克集团 (Bloc Québécois)

加拿大马列党 (Marxist-Leninist Party of Canada)

加拿大基督教传统党 (Christian Heritage Party of Canada)

加拿大自由主义党 (Libertarian Party of Canada)

加拿大共产党 (Communist Party of Canada)

犀牛党 (Rhinoceros Party)

加拿大行动党 (Canadian Action Party)

加拿大海盗党 (Pirate Party of Canada)

进步加拿大人党 (Progressive Canadian Party)

加拿大动物联盟及环境选民党 (Animal Alliance Environment Voters Party of Canada)

大麻党 (Marijuana Party)

西部党 (Western Block Party)

加拿大联合党 (United Party of Canada)

加拿大第一人民国家党 (First Peoples National Party of Canada)

加拿大联盟 (Canadian Reform Conservative Alliance)

四、加拿大机构、组织、官员名称

总督 (Governor General)

总督会同行政局 (Governor in Council)

参议院 (the Senate)

上议院 (the House of Lords)

众议院 (the House of Commons)

加拿大公民及移民部 (Citizenship and Immigration Canada)

加拿大邮政局 (Canada Post)

加拿大残疾人权利委员会 (Canadian Disability Rights Council)

加拿大劳工会 (Canadian Labor Congress)

合作社联邦联合会 (Co-operative Commonwealth Federation)

加拿大广播电视台和电讯委员会 (Canadian Radio-television and Tele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加拿大选举改革和政党财政皇家委员会 (Royal Commission on Electoral Reform and Party Financing)

特权及选举常务委员会 (Standing Committee on Privileges and Elections)

首席选举官办公室/选务局 (Office of the Chief Electoral Officer of Canada, 又称 Elections Canada)

加拿大选举专员 (Commissioner of Canada Elections)

选区边界委员会 (Electoral Boundaries Commission)

加拿大团结专案小组 (Task Force on Canadian Unity, 又称为皮朋/罗拔委员会 Pepin-Roberts Commission)

加拿大公平选举联盟 (Fair Vote Canada)

公平选举在不列颠哥伦比亚 (Fair Voting BC)

爱德华王子岛的珍惜每张选票组织 (Every Vote Counts in PEI)

民主革新秘书处 (Democratic Renewal Secretariat)

广播仲裁员 (Broadcasting Arbitrator)

“加拿大公报” (Canada Gazette)

最高法院 (Supreme Court)

高等法院 (Superior Court)

- 破产法院 (Bankruptcy Court)
上诉法院 (Court of Appeal)
王座法院 (Court of Queen's Bench)
附属海军法院 (Vice-admiralty Court)
最高民事法院 (Sessions Court)
市法院 (Municipal Court)
县法院 (County Court)
暂委法官 (Deputy Judge)
地区治安官 (Magistrate)
县司法长官 (Sheriff)
县检察官 (County Crown Attorney)
公民身份法官 (Citizenship Judge)
治安书记官 (Clerk of the Peace)
财务长官 (Receiver General)
加拿大首席选举官 (Chief Electoral Officer of Canada)
助理首席选举官 (Assistant Chief Electoral Officer)
选举监察员 (Returning Officers)
副选举监察官 (Deputy Returning Officer)
助理选举监察官 (Assistant Returning Officer)
选举经费专员 (Commissioner of Election Expenses)
加拿大选务局专员 (Commissioner of Canada Elections)
总注册员 (Registrar General)
特别投票专员 (Special Voting Rules Administrator)
修订代理人 (Revising Agents)
中心投票站监督员 (Central Poll Supervisor)
特别投票专员 (Special Voting Rules Administrator)
特别投票官员 (Special Ballot Officer)

五、选举相关术语

- 联邦大选 (General Election)
预先投票 (Advance Voting)
补选 (By-election)
单一选区制 (Single-member Districts)
复数选区制 (Multimember Districts)

多数代表制 (Majority System)

相对多数代表制 (Plurality System)

单一选区相对多数制 (Single Member Plurality, 即 SMP)

复数选区相对多数制 (Multimember Plurality, 即 MMP)

绝对多数代表制 (Absolute Majority System)

两轮选举制 (Run-off Election)

第二轮选举 (Run-off Second Ballot)

可替代投票制 (Alternative Vote System)

比例代表制 (Proportional Representation System)

名单比例代表制 (List Proportional Representation System, 即 List PR)

单记名可转让投票制 (Single Transferable Vote, 即 STV)

单记名不可转让投票制 (Single Non-transferable Vote, 即 SNTV)

混合制 (Hybrid System)

混合比例制 (Mixed Member Proportional)

选举公式 (Electoral Formula)

选区 (Polling District/Ridings)

次选区 (Poll/Polling Division)

选区划分和选区规模 (Districting and District Magnitude)

选票结构 (Ballot Structure)

大选文书 (Election Writs)

注册政党 (Registered Parties)

候选人 (Candidates)

党领竞选人 (Leadership Contestants)

独立候选人 (Independent Candidate)

无党派候选人 (Non-affiliated Candidate)

提名候选人 (Nomination Contestants)

代理人投票制度 (Proxy Voting)

投票间 (Booth/Voting Compartment)

投票站 (Polling Station)

中央投票地点 (Central Polling Place)

移动投票站 (Mobile Polling Station)

初步选民名单 (Preliminary Lists of Electors)

审查后选民名单 (Revised Lists of Electors)